

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医疗保障局文件

寻医保〔2023〕11号

签发人：耿成俊

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医疗保障局 关于云南省审计厅 2020 年至 2022 年社会福利 资金专项审计反馈问题的整改情况报告

县审计局：

根据云南省审计厅 2020 年至 2022 年社会福利资金专项审计反馈问题，县医保局高度重视，严格按照审计整改要求，聚焦问题，深挖原因，认真开展了整改工作。现将整改情况报告如下。

一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

2019 年 12 月，柯渡镇更换城乡居民医保经办人员，新老工作人员交替，县医保局审核把关不严，导致柯渡镇经办人员在办理 2019 年残疾人参加 2020 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登记时，未仔细与残联部门提供的名单信息进行核对，导致为 129 名残疾人

重复购买城乡居民医疗保险造成财政多承担残疾人医疗补助资金 32250 元。

二、整改落实情况

（一）经核查，财政多承担的残疾人医疗补助资金 32250 元已于 2020 年底划拨至昆明市财政局社会保障基金专户，无法退回。

（二）2023 年 6 月 16 日，县医保局组织 16 个乡镇（街道）社会保障服务中心主任开展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政策业务培训，尤其是对残疾人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政策知识、业务技能等开展了系统讲解与培训。

（三）下发《寻甸县医疗保障局关于开展特殊人群参加 2023 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“回头看”工作的通知》，组织 16 个乡镇（街道）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对辖区内残疾人参加 2023 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情况进行了“回头看”，经全面核查，未发现错保漏保情况。

三、下步工作打算

下一步，我局将持续加强与残联等部门的沟通协调，加强信息共享，准确及时获取各类残疾人等特殊人群的名单，指导乡镇做好残疾人等特殊人群参保缴费信息登记，加强信息审核与比对，确保各类特殊人群参保缴费登记不错不漏，精准享受参保资助政策。

(此页无正文)

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医疗保障局
2023年8月14日



